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642,056.44	81,295,428.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94,000.00
应收账款	140,397,234.21	152,791,168.72
预付款项	21,921,290.01	7,112,829.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325,300.69	23,429,153.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967,889.06	40,832,173.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99,253,770.41	308,154,753.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5,443,843.18	107,224,888.8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591,759.70	62,775,673.37
在建工程	2,024,207.73	228,933.8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03,424.45	4,471,169.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47,059.72	6,029,868.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20,208.65	9,320,208.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230,503.43	190,050,742.80
资产总计	484,484,273.84	498,205,496.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2,836,292.95	59,772,901.29
预收款项	9,533,002.69	14,395,206.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368,304.95	2,191,310.77
应交税费	1,384,677.56	7,588,667.8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0,017.86	40,017.86
其他应付款	43,821,833.71	48,476,364.5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7,984,129.72	140,464,468.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4,721,078.25	84,721,078.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721,078.25	84,721,078.25
负债合计	212,705,207.97	225,185,546.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73,370,000.00	873,370,000.00
资本公积	883,422,403.92	883,422,403.9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8,587,124.40	108,587,124.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59,027,632.43	-1,558,580,151.6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777,186.06	-35,016,895.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0,574,709.83	271,782,480.71
少数股东权益	1,204,356.04	1,237,469.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1,779,065.87	273,019,949.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4,484,273.84	498,205,496.54

法定代表人：苏伟国
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守观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121.11	30,575.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2,784,079.44	364,599,007.23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2,820,200.55	364,629,582.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1,251,518.10	91,251,518.1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3,261.86	324,390.4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544,779.96	91,575,908.55
资产总计	454,364,980.51	456,205,491.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665,000.00	665,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724.67	8,524.67
应交税费	20,013.17	12,817.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8,691,942.56	79,527,463.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385,680.40	80,213,805.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4,721,078.25	84,721,078.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721,078.25	84,721,078.25
负债合计	164,106,758.65	164,934,884.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73,370,000.00	873,370,000.00

资本公积	979,214,788.45	979,214,788.4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8,587,124.40	108,587,124.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70,913,690.99	-1,669,901,305.5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0,258,221.86	291,270,607.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4,364,980.51	456,205,491.36

法定代表人：苏伟国
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守观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

3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5,063,533.14	57,527,813.22
其中：营业收入	75,063,533.14	57,527,813.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340,184.31	75,643,638.17
其中：营业成本	48,648,037.88	54,737,923.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49,874.02	234,574.69
销售费用	8,971,221.42	5,578,284.44
管理费用	16,354,117.36	14,810,949.09
财务费用	196,033.63	281,906.53
资产减值损失	-379,1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62.00	-13,142.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62.00	-13,142.7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4,086.83	-18,128,967.74
加：营业外收入	48,128.25	109,357.66
减：营业外支出	2,017.79	21,755.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0,197.29	-18,041,365.62
减：所得税费用	1,240,791.00	11,112.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0,593.71	-18,052,477.6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7,480.75	-18,015,241.61
少数股东损益	-33,112.96	-37,236.03
六、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05	-0.02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05	-0.0206
七、其他综合收益	-760,290.13	499,104.55
八、综合收益总额	-1,240,883.84	-17,553,373.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7,770.88	-17,516,137.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112.96	-37,236.03

法定代表人：苏伟国
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守观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

4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0.00	1,000,00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0	55,00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24,321.78	952,918.98

财务费用	1,507.14	4,949.1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5,828.92	-12,868.08
加：营业外收入	14,885.10	
减：营业外支出	1,441.62	2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2,385.44	-13,068.0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2,385.44	-13,068.08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2,385.44	-13,068.08

法定代表人：苏伟国
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守观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

5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907,923.56	88,240,630.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98,830.24	6,381,36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806,753.80	94,621,999.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046,734.21	55,690,858.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68,428.77	11,848,115.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50,392.74	6,978,828.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78,545.00	33,806,37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044,100.72	108,324,17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7,346.92	-13,702,172.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98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98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17,724.32	806,331.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17,724.32	806,331.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7,724.32	-709,346.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3,530.38	294,308.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530.38	294,308.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530.38	-294,308.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58,601.62	-14,705,827.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423,731.30	42,095,840.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65,129.68	27,390,012.36

法定代表人：苏伟国
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守观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

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		1,000,000.00

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77,941.40	28,255,93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77,941.40	29,255,933.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963.13	1,184.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139.21	20,952.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57,293.53	29,247,74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72,395.87	29,269,88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5.53	-13,946.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		

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45.53	-19,396.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75.58	31,891.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121.11	12,495.09

法定代表人：苏伟国
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守观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73,370,000.00	883,422,403.92			108,587,124.40		-1,558,580,151.68	-35,016,895.93	1,237,469.00	273,019,949.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73,370,000.00	883,422,403.92			108,587,124.40		-1,558,580,151.68	-35,016,895.93	1,237,469.00	273,019,949.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7,480.75	-760,290.13	-33,112.96	-1,240,883.84
(一) 净利润							-447,480.75		-33,112.96	-480,593.7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760,290.13		-760,290.13
上述(一)和(二)小计							-447,480.75	-760,290.13	-33,112.96	-1,240,883.8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3,370,000.00	883,422,403.92			108,587,124.40		-1,559,027,632.43	-35,777,186.06	1,204,356.04	271,779,065.87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73,370,000.00	883,422,403.92			108,587,124.40		-1,569,721,146.49	-34,994,770.33	1,342,370.43	262,005,981.93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73,370,000.00	883,422,403.92			108,587,124.40		-1,569,721,146.49	-34,994,770.33	1,342,370.43	262,005,981.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40,994.81	-22,125.60	-104,901.43	11,013,967.78
(一) 净利润						11,140,994.81		-104,901.43	11,036,093.3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2,125.60		-22,125.6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140,994.81	-22,125.60	-104,901.43	11,013,967.7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3,370,000.00	883,422,403.92			108,587,124.40	-1,558,580,151.68	-35,016,895.93	1,237,469.00	273,019,949.71

法定代表人：苏伟国
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守观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73,370,000.00	979,214,788.45			108,587,124.40		-1,669,901,305.55	291,270,607.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73,370,000.00	979,214,788.45			108,587,124.40		-1,669,901,305.55	291,270,607.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2,385.44	-1,012,385.44
（一）净利润							-1,012,385.44	-1,012,385.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12,385.44	-1,012,385.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3,370,000.00	979,214,788.45			108,587,124.40		-1,670,913,690.99	290,258,221.86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经审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73,370,000.00	979,214,788.45			108,587,124.40		-1,677,703,161.56	283,468,75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73,370,000.00	979,214,788.45			108,587,124.40		-1,677,703,161.56	283,468,75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01,856.01	7,801,856.01
（一）净利润							7,801,856.01	7,801,856.0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801,856.01	7,801,856.0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3,370,000.00	979,214,788.45			108,587,124.40		-1,669,901,305.55	291,270,607.30

法定代表人：苏伟国
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守观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东北输变电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沈阳市企业体制改革委员会沈体改发(1992)81号文批准,以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作为主发起人,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1993年2月18日,成立时的股份为82,454万股,1995年调整为58,542万股。公司于1995年在香港发行H股25,795万股,并于当年7月6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同年公司向国内社会公众公开发行A股3,000万股,并于1995年12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210100402002708;注册资本:人民币873,370,000元;法定代表人:苏伟国;公司住所: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新泰路1号。

本公司母公司也是集团最终母公司为新东北电气投资有限公司。

（二）所处行业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三）经营范围

生产制造输变电设备及附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输变电技术开发、咨询、转让及试验服务。

（四）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全封闭组合电器、高压开关、电力电容器及封闭母线等系统保护及传输设备。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系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必要调整外，本公司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递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

本作为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以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确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将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纳入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自申报财务报表的最早期初至本报告年末均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报告年末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在本报告期内因处置而减少的子公司，本公司自处置日起不再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与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子公司财务报表按本公司的统一要求进行必要的调整；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内部交易或事项以及内部债权债务均进行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若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财务费用；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相关的汇兑差额应计入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外币财务报表折算产生的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五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

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确认依据：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计量方法：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具体表述如下：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作为有效的套期工具外，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等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

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三类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对其他负债采用摊余成本或成本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在摊销、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②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

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⑤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积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1—2 年	0%	0%
2—3 年	40%	40%
3 年以上	40%	40%
3—4 年	60%	60%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明显特征表明该款项难以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将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产成品、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本公司在被合并方于合并日按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后的账面净资产中所享有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①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②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③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④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⑤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② 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从而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 共同控制的

判断依据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② 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从而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能够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具体如下：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1）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2）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3）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4）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

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5)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对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资产减值的具体表述。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

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支持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3%	2.43%
机器设备	20	3%	4.85%
电子设备	6	3%	16.7%
运输设备	17	3%	5.71%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资产减值的表述。

(5) 其他说明

①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②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③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资产减值的表述。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本公司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按照土地使用年限估计的使用寿命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	50	按照土地使用权证上列示的年限估计的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应当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

情形之一时：（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3）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4）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因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

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相关油气资产的原价，金额等于根据当地条件及相关要求作出的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3、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4、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适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3）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6、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

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7、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4、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职工薪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	17%
消费税	应纳税收入	5%
营业税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3%、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具体见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及公司之子公司锦州锦容电器有限责任公司、阜新封闭母线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凯毅电气有限公司、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及东北电气(北京)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1) 公司及公司之子公司锦州锦容电器有限责任公司、阜新封闭母线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凯毅电气有限公司、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及东北电气(北京)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2) 东北电气(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利得税税率为16.5%。

(3) 高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才科技”)系公司之子公司东北电气(香港)有限公司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不需要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
-------	-------	-----	------	------	------	---------	---------------------	------	-------	--------	--------	----------------------	--------------------------------------

													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东北电气（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	贸易	2000 万美元	投资、贸易			100%	100%	是			
高才科技有限公司	高才科技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 美元	投资			100%	100%	是			
东北电气（北京）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销售	200 万元人民币	销售机械设备、电子设备、五金交电等			100%	100%	是			
沈阳凯毅电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沈阳	制造	100 万元人民币	制造高压电气设备、开关控制设备、电力电容器等			100%	100%	是			
阜新封闭母线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阜新	制造	850 万美元	制造封闭母线			100%	100%	是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锦州	制造	1545 万美元	生产电力电容器、无功补偿装置等			100%	100%	是			
锦州锦容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锦州	制造	300万 元人民币	干式高压电容器组等			69.75 %	69.75 %	是	732,914.30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沈阳高东加干燥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沈阳	制造	77.85 万美元	制造金属柜及干燥设备			70%	70%	是	471,44 1.74		

2、无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主要业务往来	在合并报表内确认的主要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	-----------	----------------------

-	-	-
---	---	---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合并范围无变化。

4、报告期内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5、报告期内无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报告期内无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报告期内无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8、报告期内无发生的反向购买

9、本报告期无发生的吸收合并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东北电气(香港)有限公司及高才科技有限公司,系以港币为记帐本位币的境外子公司。期末在折合人民币财务报表时,所有资产、负债项目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由于折算汇率不同产生的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6,889.99	--	--	11,550.91
人民币	--	--	9,290.82	--	--	3,951.74
美元	1,209.00	6.29%	7,599.17	1,209.00	6.29%	7,599.17
银行存款:	--	--	63,201,666.45	--	--	69,412,180.39
人民币	--	--	62,667,655.64	--	--	68,654,524.88
美元				213.09	6.29%	1,339.40
港币	668,975.70	0.80%	534,010.81	932,744.79	0.81%	756,316.11
其他货币资金:	--	--	2,423,500.00	--	--	11,871,697.50
人民币	--	--	2,423,500.00	--	--	11,871,697.50
合计	--	--	65,642,056.44	--	--	81,295,428.8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0.00	2,694,000.00
合计	0.00	2,694,000.00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74,793,094.45	100%	34,395,860.24	19.68%	187,566,128.96	100%	34,774,960.24	18.54%
组合小计	174,793,094.45	100%	34,395,860.24	19.68%	187,566,128.96	100%	34,774,960.24	18.54%
合计	174,793,094.45	--	34,395,860.24	--	187,566,128.96	--	34,774,960.24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100万元。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有明显特征表明该款项难以收回。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1年以内小计	106,572,884.03	60.97%		98,495,193.67	52.51%	
1至2年	23,915,148.17	13.68%		37,846,550.54	20.18%	
2至3年	12,720,930.45	7.28%	5,233,880.18	25,321,960.45	13.5%	10,128,784.18
3至4年	2,081,508.60	1.19%	1,446,288.36	3,140,620.60	1.67%	1,884,372.36
4至5年	11,903,446.38	6.81%	11,568,726.38	22,761,803.70	12.14%	22,761,803.70
5年以上	17,599,176.82	10.07%	16,146,965.32			
合计	174,793,094.45	--	34,395,860.24	187,566,128.96	--	34,774,960.24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应收以前年度货款	379100	4年以上按比例计提	379,100.00	379,100.00
合计	--	--	379,100.00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营安泰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41,693.33	1年以内	20.55%
营口弘粤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80,271.50	1年以内	16.51%
江苏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0,165,350.00	1-2年	5.98%
华能伊敏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968,800.00	1年以内	3.51%
山西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5,355,010.00	2-3年	3.15%
合计	--	84,511,124.83	--	49.7%

(6) 本报告期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7) 本报告期末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8) 本报告期末无证券化的应收款项，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259,294.20	77%	95,259,294.20	100%	95,259,294.20	78.2%	95,259,294.2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8,450,545.90	23%	3,125,245.21	10.98%	26,554,398.48	21.8%	3,125,245.21	11.77%
组合小计	28,450,545.90	23%	3,125,245.21	10.98%	26,554,398.48	21.8%	3,125,245.21	11.77%
合计	123,709,840.10	--	98,384,539.41	--	121,813,692.68	--	98,384,539.41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标准为100万元。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为有明显特征表明该款项难以收回。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6,090,000.00	76,090,000.00	100%	期末应收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钢”）的债权本金人民币76,090,000.00元，此债权仅系辽宁信托投资公司（以下简称“辽信”）根据辽宁省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分别于2005年5月和9月以其应收本钢人民币76,090,000.00

			<p>元的债权本金及相应利息偿还公司原存放于辽信的部分存款人民币 74,424,671.45 元。对于应收本钢债权本金，公司将其计入其他应收款，并将其超过辽信偿还存款部分的差额计入坏账准备。2005 年 12 月 16 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05）辽民二终字第 220 号文作出终审判决，裁定本钢偿还公司欠款本金人民币 15,900,000.00 元及相应利息。公司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予以立案并于 2006 年 3 月 10 日向本钢送达了强制执行通知书。2006 年 3 月 30 日，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沈中民四合初字第 21 号、22 号、23 号文对剩余债权本金人民币 60,190,000.00 元作出一审判决,裁定本钢应支付欠款本金人民币 60,190,000.00 元及相应利息。2006 年 4 月 30 日，本钢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08 年 5 月 14 日省高院以(2006)辽民二终字第 214 号、215 号、21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沈阳市中级人</p>
--	--	--	---

				<p>民法院(2005)沈中民四合初字第 21 号、23 号、22 号民事判决,发回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2009 年 6 月 9 日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 (2008)沈中民四初字第 143 号、144 号、145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公司不服中院判决上诉至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2009 年 10 月 26 日、10 月 29 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 (2009)辽民二终字第 182 号、183 号、184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决,此判决为终审判决。如果公司有异议,可以提出事实与理由及相应证据申请再审。公司不服辽高院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10 年 12 月 13 日,最高人民法院作出 (2010)民申字第 1144 号、1145 号、1146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公司的再审申请,公司因该笔应收款项账龄过长,收回可能性不大,故全额计提坏账准备。</p>
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19,169,294.20	19,169,294.20	100%	公司资产状况不良且无生产经营
合计	95,259,294.20	95,259,294.20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小计	12,338,425.43	43.37%		7,986,623.13	30.08%	
1至2年	12,895,848.91	45.33%		15,247,548.92	57.42%	
2至3年	194,415.62	0.68%	119,871.86	299,679.65	1.13%	119,871.86
3至4年	39,242.74	0.14%	22,760.15	37,933.58	0.14%	22,760.15
4至5年	1,393,072.30	4.9%	1,393,072.30	2,982,613.20	11.23%	2,982,613.20
5年以上	1,589,540.90	5.59%	1,589,540.90			
合计	28,450,545.90	--	3,125,245.21	26,554,398.48	--	3,125,245.21

(2) 本报告期无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本报告期无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 本报告期无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6,090,000.00	4年以上	61.51%
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9,158,634.92	4年以上	15.49%
新东北电气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00,000.00	1-2年	10.51%
张成	非关联方	2,858,000.00	1年以内	2.31%
工会	非关联方	742,546.00	2年以内	0.6%
合计	--	111,849,180.92	--	90.42%

(7) 本报告期无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8) 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9) 本报告期无证券化的其他应收款，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711,733.05	99.05%	6,795,272.68	95.54%
1至2年	9,399.27	0.04%	9,399.27	0.12%
2至3年	66,592.45	0.3%	66,592.45	0.94%
3年以上	133,565.24	0.61%	241,565.24	3.4%
合计	21,921,290.01	--	7,112,829.64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新东北电气（沈阳）高压开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00,046.76	1年以内	预付的购货款
陕西航天机电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8,383.00	1年以内	预付的材料款
吴江市杭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3,200.00	1年以内	预付的材料款
无锡南方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5,000.00	1年以内	预付的材料款
上海佳特高压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2,500.00	1年以内	预付的材料款
合计	--	20,079,129.76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280,796.32	71,485.28	18,209,311.04	19,606,255.83	71,485.28	19,534,770.55
在产品	10,041,327.45		10,041,327.45	9,668,853.47		9,668,853.47
库存商品	19,629,044.86	2,512,027.94	17,117,016.92	14,140,577.23	2,512,027.94	11,628,549.29
周转材料	600,233.65		600,233.65			
合计	48,551,402.28	2,583,513.22	45,967,889.06	43,415,686.53	2,583,513.22	40,832,173.3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71,485.28				71,485.28
库存商品	2,512,027.94				2,512,027.94
合计	2,583,513.22				2,583,513.22

10、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伟达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20.8%	20.8%	188,637,113.81	59,966,053.18	128,671,060.63	0.00	46,024.81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伟达高	权益法	42,847,0	39,724,8	709,842.	39,015,0	20.8%	20.8%		13,301,0		

压电气有限公司		35.48	88.88	76	46.12				18.93		
沈阳兆利高压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6,055,412.40	67,500,000.00	1,071,202.94	66,428,797.06	6.89%	6.89%		7,418,878.92		
合计	--	258,902,447.88	107,224,888.88	1,781,045.70	105,443,843.18	--	--	--	20,719,897.85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0,911,253.14	390,288.42		431,614.26	150,869,927.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193,147.57				48,193,147.57
机器设备	77,569,744.32	390,288.42		423,200.35	77,536,832.39
运输工具	25,148,361.25			8,413.91	25,139,947.34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86,237,950.03		3,311,592.64	169,004.81	89,380,537.8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3,402,309.41		397,976.08		33,800,285.49
机器设备	38,525,066.99		2,315,977.64	166,361.44	40,674,683.19
运输工具	14,310,573.63		597,638.92	2,643.37	14,905,569.18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4,673,303.11	--			61,489,389.4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790,838.16	--			14,392,862.08
机器设备	39,044,677.33	--			36,862,149.20
运输工具	10,837,787.62	--			10,234,378.16
电子设备		--			
其他设备		--			
四、减值准备合计	1,897,629.74	--			1,897,629.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7,644.79	--			317,644.79
机器设备	1,509,984.95	--			1,509,984.95
运输工具	70,000.00	--			70,000.00
电子设备		--			

其他设备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2,775,673.37	--	59,591,759.7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473,193.37	--	14,075,217.29
机器设备	37,534,692.38	--	35,352,164.25
运输工具	10,767,787.62	--	10,164,378.16
电子设备		--	
其他设备		--	

(2) 本报告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本报告期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本报告期无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本报告期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6) 本报告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说明：全资子公司阜新封闭母线有限责任公司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分行 800 万元人民币贷款的房产账面价值为 4,802,690.24 元。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互感器车间改造工程	228,933.81		228,933.81	228,933.81		228,933.81
电力电容器生产车技术改造	1,795,273.92		1,795,273.92			
合计	2,024,207.73		2,024,207.73	228,933.81		228,933.81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431,501.05			7,431,501.05
实用新型专利权	450,000.00			450,000.00
软件	207,000.00			207,000.00

土地使用权	6,774,501.05			6,774,501.05
二、累计摊销合计	2,960,331.56	67,745.04		3,028,076.60
实用新型专利权	450,000.00			450,000.00
软件	207,000.00			207,000.00
土地使用权	2,303,331.56	67,745.04		2,371,076.6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471,169.49	-67,745.04		4,403,424.45
实用新型专利权				
软件				
土地使用权	4,471,169.49	-67,745.04		4,403,424.45
实用新型专利权				
软件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471,169.49	-67,745.04		4,403,424.45
实用新型专利权				
软件				
土地使用权	4,471,169.49	-67,745.04		4,403,424.45

本期摊销额 67,745.04 元。

无形资产说明：全资子公司阜新封闭母线有限责任公司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分行 800 万元人民币贷款的房产账面价值为 4,196,424.73 元。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房屋租赁费	1,353,690.05		369,380.10		984,309.95	
机器设备租赁费	3,450,000.00		900,000.00		2,550,000.00	
土地租赁费	210,833.21		55,000.02		155,833.19	
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	1,015,345.34		258,428.76		756,916.58	
合计	6,029,868.60		1,582,808.88		4,447,059.72	--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320,208.65	9,320,208.65

小计	9,320,208.65	9,320,208.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6,120,322.93	206,120,322.93
可抵扣亏损	241,582,635.42	241,582,635.42
合计	447,702,958.35	447,702,958.3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3年	6,397,409.63	6,397,409.63	
2014年	7,651,714.29	7,651,714.29	
2015年	178,321,012.30	178,321,012.30	
2016年	46,554,999.71	46,554,999.71	
2017年	2,657,499.49	2,657,499.49	
合计	241,582,635.42	241,582,635.42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	36,278,359.26	36,278,359.26
存货跌价准备	1,002,475.33	1,002,475.33
小计	37,280,834.59	37,280,834.59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20,208.65		9,320,208.65	

1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33,272,604.44		379,100.00		132,893,504.44
二、存货跌价准备	2,583,513.22				2,583,513.22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1,091,870.15		371,972.30		20,719,897.85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897,629.74				1,897,629.74
合计	158,845,617.55		751,072.30		158,094,545.25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0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53,989,698.42	44,382,540.91
1至2年	1,774,356.77	3,492,634.80
2至3年	821,756.61	1,356,229.03
3年以上	6,250,481.15	10,541,496.55
合计	62,836,292.95	59,772,901.29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0、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6,479,753.29	10,954,208.79
1至2年	2,296,159.40	2,758,130.00
2至3年	91,590.00	17,367.50
3年以上	665,500.00	665,500.00
合计	9,533,002.69	14,395,206.29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6.34	7,991,677.24	7,991,677.24	106.34
二、职工福利费	62,636.11	125,607.00	125,607.00	62,636.11
三、社会保险费	143,698.65	3,032,620.89	3,077,707.58	98,611.96
1、基本医疗保险费	10,954.37	694,700.11	705,254.48	400.00
2、补充医疗保险				
3、基本养老保险费	110,617.26	1,940,875.26	1,969,867.63	81,624.89
4、年金缴费				
5、失业保险费	11,325.21	210,266.44	213,422.91	8,168.74
6 工伤保险费	8,080.34	119,522.17	121,690.08	5,597.66
7、生育保险费	2,721.47	67,256.91	67,472.48	2,505.90
四、住房公积金	431,500.34	1,012,888.00	1,015,608.00	428,780.34
五、辞退福利	1,553,369.33	281,060.29	56,259.42	1,778,170.20
六、其他				0.00
合计	2,191,310.77	12,443,853.42	12,266,859.24	2,368,304.95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977,549.34	5,672,769.22
企业所得税	150,092.84	906,939.79
个人所得税	22,108.73	36,821.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067.69	487,790.63
教育费附加	39,721.79	211,823.32
土地使用税	59,149.50	59,149.50
房产税	20,614.66	20,614.66
其他	29,373.01	192,759.29
合计	1,384,677.56	7,588,667.87

23、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40,017.86	40,017.86	

合计	40,017.86	40,017.86	--
----	-----------	-----------	----

2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2,648,900.97	4,112,599.00
1至2年	4,043,041.56	3,545,367.19
2至3年	3,192,586.35	2,940,372.74
3年以上	33,937,304.83	37,878,025.57
合计	43,821,833.71	48,476,364.50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外提供担保	84,721,078.25			84,721,078.25
合计	84,721,078.25			84,721,078.25

预计负债说明

(1) 公司为原控股股东东北输变电设备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输变电集团”）与中国光大银行签订的标的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的借款合同担当保证人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中国光大银行已于2001年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输变电集团清偿中国光大银行借款本金人民币26,402,000.00元，所欠利息及逾期利息人民币4,591,929.00元，并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02年4月19日作出判决，公司对输变电集团借款本金人民币26,402,000.00元，贷款利息及逾期利息人民币4,591,929.00元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公司于2002年8月15日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03年5月13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公司已根据法院判决结果预计了负债人民币30,993,929.00元。2008年7月14日，中国光大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北京办事处（以下简称“长城资产北京办”）在《人民法院报》上联合发布债权转让通知，将人民币26,402,000.00元债权转让给长城资产北京办持有。2009年12月3日，长城资产北京办与辽宁顺隆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隆商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书，将所持有的中国

光大银行对输变电集团的上述债权以人民币10,750,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顺隆商贸，即由顺隆商贸进行追偿。2010年11月29日顺隆商贸向公司发来沟通函，要求公司偿还上述债务本金26,402,000.00元，利息30,505,683.26元。2010年12月30日公司与顺隆商贸签订还款协议，约定公司2012年12月31日之前偿还10,0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之前偿还14,000,000.00元，其余本金、利息及罚息全部免除，公司偿还该债务后，对中国光大银行的担保责任免除，并拥有对借款人输变电集团的求偿权。截止到2012年12月31日公司已全部偿还还款协议中约定的24,000,000.00元，故该预计负债所需承担的担保责任已经免除，公司确认了营业外收入-债务重组利得6,993,929.00元。

(2) 公司为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锦容”）与中国银行锦州分行签订的标的额为人民币13,000,000.00元借款合同担当保证人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中国银行锦州分行已于2005年2月向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锦容清偿中国银行锦州分行借款本金人民币13,000,000.00元及相关利息，并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5年5月作出判决，公司对于锦容借款本金人民币13,000,000.00元及相关利息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公司未对此判决结果提出上诉，判决已生效，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5年9月发出(2005)锦执字第89号执行通知书。2010年6月23日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5)锦执一字第89号执行裁定书，查封锦容所有的高压并联电容器BFM6.61-299IW型35箱140台，高压并联电容器BFM2.11.5J3-300IW型24箱96台，高压并联电容器BFM3.11.5J3-300IW型65箱240台。公司已根据法院判决结果预计了负债人民币14,464,500.00元。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清偿上述债务。

(3) 公司为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与锦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标的额为人民币17,000,000.00元借款合同担当保证人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锦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3月向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锦容清偿锦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人民币17,000,000.00元及利息2,890,000.00元，并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7年6月以(2007)锦民三初字第00049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公司对锦容公司的借款本金人民币17,000,000.00元及利息2,890,000.00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公司未对此判决结果提出上诉，现判决已生效。2008年3月5日，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下发执行通知书，要求公司履行判决确定的义务。公司已根据法院判

决结果预计了负债人民币19,890,000.00元。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清偿上述债务。

(4) 公司为沈阳金都饭店（以下简称“金都饭店”）与中国工商银行沈阳市银信支行签订的标的为人民币24,000,000.00元借款合同担当保证人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逾期未还，中国工商银行沈阳市银信支行向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沈阳金都饭店清偿工商银行沈阳市支行借款本金人民币24,000,000.00元及相关利息，并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3)沈中民(3)初字第94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公司承担24,000,000.00元贷款及相应利息的连带偿还责任。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2003)辽民二合终字第160号民事判决书判令维持原判。被保证人金都饭店2010年10月29日吊销营业执照，中国工商银行沈阳市银信支行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资产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上述债权转让给长城资产公司持有。公司已根据法院判决结果预计了负债人民币24,000,000.00元。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清偿上述债务。

(5) 公司为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市分行签订的标的额为人民币42,900,000.00元借款合同中的22,900,000.00元借款担当保证人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市分行已于2006年12月向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清偿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市分行借款本金人民币22,900,000.00元及利息3,466,578.25元，并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7年7月18日对此案做出（2007）锦民三初字第00019号民事判决书，判定本公司在22,900,000.00元及利息3,466,578.25元承担连带给付责任。2008年4月14日，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下发执行通知书，通知公司履行判决确定的义务。公司已根据法院判决结果预计了负债人民币26,366,578.25元。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清偿上述债务。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73,370,000.00						873,370,000.00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5,431,040.00			115,431,040.00
其他资本公积	767,991,363.92			767,991,363.92
合计	883,422,403.92			883,422,403.92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0,028,220.48			80,028,220.48
任意盈余公积	28,558,903.92			28,558,903.92
合计	108,587,124.40			108,587,124.40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558,580,151.68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558,580,151.6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7,480.75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9,027,632.43	--

30、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75,019,681.10	57,527,813.22
其他业务收入	43,852.04	49,407.68
营业成本	48,648,037.88	54,737,923.42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输变电	75,019,681.10	48,614,345.64	57,527,813.22	54,737,923.42
合计	75,019,681.10	48,614,345.64	57,527,813.22	54,737,923.42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封闭母线	23,041,415.02	17,838,757.36	10,466,046.16	8,058,436.30
电力电容器	50,168,864.37	29,442,596.82	21,163,989.14	21,740,225.11
高压开关、断路器	1,809,401.71	1,332,991.46	25,897,777.92	24,939,262.01
其他				
合计	75,019,681.10	48,614,345.64	57,527,813.22	54,737,923.42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	55,929,239.28	35,017,275.65	9,430,731.93	9,500,677.85
华北	2,261,833.16	1,598,509.96	33,889,405.40	33,210,001.89
华中	2,429,972.65	1,475,944.58	1,899,587.66	1,382,681.81
华东	1,881,420.90	1,104,149.71	2,744,887.43	2,593,186.70
华南	2,091,499.32	1,840,910.40	2,043,690.61	1,577,937.67
西南	4,054,154.73	2,994,573.89	3,044,119.65	2,972,610.92
西北	2,855,512.82	1,543,574.31	1,591,504.22	1,635,324.34
其他	3,516,048.24	3,073,099.38	2,883,886.32	1,865,502.24
合计	75,019,681.10	48,648,037.88	57,527,813.22	54,737,923.42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营口安泰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22,423,840.78	29.87%
营口宏粤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21,331,133.50	28.42%
华能伊敏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5,668,376.06	7.55%
湖北省电力公司检修分公司	4,358,995.20	5.81%
国电哈尔滨热电公司	4,239,316.29	5.65%
合计	58,021,661.83	77.3%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0,000.00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0,759.85	107,251.90	7%

教育费附加	137,468.51	60,388.49	3%
其它	91,645.66	16,934.30	
合计	549,874.02	234,574.69	--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972,114.63	625,829.65
差旅费	713,498.90	623,915.70
办公费	57,439.00	144,220.21
工资	664,777.80	620,227.71
广告费	1,002,000.00	100,000.00
物料消耗	97,874.60	
修理费	9,035.90	
装卸费	0.00	
安装费	0.00	
展览费	1,200,000.00	
租赁	0.00	
销售服务费	126,531.70	
咨询费	2,745,600.00	556,000.00
中标费	106,289.65	761,947.70
业务招待费	0.00	56,999.00
福利费	0.00	11,841.77
会务费	0.00	
其他	276,059.24	2,077,302.70
合计	8,971,221.42	5,578,284.44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4,838,276.84	4,682,200.36
折旧费	1,213,682.86	1,379,474.43
业务招待费	753,076.24	842,902.20
物耗消耗	373,008.05	246,752.13
工会经费、教育经费	188,043.74	
办公费	203,864.28	448,680.39
劳动保险、财产保险费	1,930,446.31	1,720,233.61
审计、评估、诉讼、咨询费	2,508,750.41	1,231,740.00
住房公积金	338,833.00	
取暖费、服务费、电话费、修理费、	730,787.60	

差旅费	326,734.60	519,750.76
其他	2,329,227.05	3,552,069.34
房产税、印花税等税金	499,984.62	187,145.87
新产品开发费	119,401.76	
合计	16,354,117.36	14,810,949.09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09,687.47	293,450.67
利息收入	-129,707.17	-68,243.33
汇兑损益		35.30
金融机构手续费	16,053.33	56,663.89
票据贴现息		
合计	196,033.63	281,906.53

3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62.00	-13,142.79
合计	-9,262.00	-13,142.79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伟达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9,262.00	-13,142.79	
合计	-9,262.00	-13,142.79	--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9,100.00	
合计	-379,100.00	

37、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0.00	96,985.00	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0.00	96,985.00	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0.00
债务重组利得	14,885.10	0.00	14,885.1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0.00	0.00	0.00
接受捐赠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	0.00	0.00	0.00
罚款收入	6,050.00	1,100.00	6,050.00
废料销售收入	27,193.15	11,272.66	27,193.15
合计	48,128.25	109,357.66	48,128.25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1,542.70	200.00	1,542.70
其他	475.09	21,555.54	475.09
合计	2,017.79	21,755.54	2,017.79

39、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240,791.00	11,112.02
合计	1,240,791.00	11,112.02

40、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计算过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	-447,480.75	-18,015,241.6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P0-F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V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P1=P0+V	-447,480.75	-18,015,241.61

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V'
净利润的影响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 $P1'=P0'+V'$
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
规定进行调整

期初股份总数	S0	873,370,000.00	873,37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	-
报告期缩股数	Sk		
		-	-
报告期月份数	M0	6	6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 \times Mi$ $-M0-Sj \times Mj = M0-Sk$	873,370,000.00	873,370,000.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X1 通股加权平均数		-	-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873,370,000.00	873,370,000.00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EPS0=P0 \div S$	-0.0005	-0.02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 益	$EPS0'=P0' \div S$	-0.0005	-0.020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EPS1=P1 \div X$ 2	-0.0005	-0.02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 益	$EPS1'=P1' \div X$ 2	-0.0005	-0.0206

4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0,290.13	499,104.55
小计	-760,290.13	499,104.55
合计	-760,290.13	499,104.55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其他综合收益系以港币记账的东北电气(香港)有限公司及高才科技有限公司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2、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往来款	63,260,319.07
收回投标保证金	11,777,804.00
利息收入	129,707.17
合计	75,167,830.2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保证金主要系子公司阜新封闭母线及新锦容收取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及收回的保函保证金。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往来款	55,521,176.22
保证金	5,981,030.00
付现费用	13,945,338.78
合计	75,447,545.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往来款主要系偿还欠款，支付的保证金为子公司阜新封闭母线及新锦容向客户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80,593.71	-18,052,477.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9,10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42,587.84	3,827,887.09
无形资产摊销	67,745.04	67,744.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82,808.88	1,582,808.8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6,033.63	281,906.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62.00	13,142.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35,715.75	3,834,815.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03,535.74	14,849,309.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543,910.59	-20,019,70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7,346.92	-13,702,172.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265,129.68	27,390,012.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423,731.30	42,095,840.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58,601.62	-14,705,827.7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60,265,129.68	69,423,731.30
其中：库存现金	16,889.99	11,550.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201,666.45	69,412,180.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23,500.00	11,871,697.5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65,129.68	69,423,731.3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新东北电气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	营口	赫耀辉	投资	13,500万元	24.06%	24.06%	田莉	73465110-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新东北电气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62,860,000股和47,140,000股同时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该等质押股份已于2012年10月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2年10月30日起至新东北电气投资有限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截止2012年12月31日，新东北电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210,113,87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4.06%；累计质押股份为110,000,000股，质押部分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52.3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59%。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东北电气（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田江	投资、贸易	2000 万美元	100%	100%	
高才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王善宽	投资、贸易	1 美元	100%	100%	
东北电气（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贾书杰	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	2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66216024-9
沈阳凯毅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沈阳	矫利媛	高压电气设备等制造	1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79846962-4
阜新封闭母线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阜新	刘庆民	生产销售封闭母线等	850 万美元	100%	100%	70168064-3
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锦州	刘兵	生产电力电容器等	1545 万美元	100%	100%	75278947-0
沈阳高东加干燥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沈阳	王海洋	金属柜、干燥设备制造	77.85 万美元	70%	70%	60460565-X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伟达高压	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	LoYuet	投资控股	12626 美	20.8%	20.8%	联营公司	

电气有限公司		京群岛			元				
--------	--	-----	--	--	---	--	--	--	--

九、股份支付：无

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下称“长城资产”）起诉沈阳高压开关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沈阳高开”）35,175万元金融借款合同违约纠纷一案。

沈阳高开在1986年至2003年间与中国工商银行辽宁省分行下属沈阳市市府大路支行等金额机构签订了41份借款合同，至今尚欠借款本金35,175万元人民币。2005年7月15日，中国工商银行辽宁省分行与长城资产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将债权转让给长城资产。沈阳高开于2003年和2004年分别以实物资产和土地使用权出资与他人合资分别成立了沈阳兆利高压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利高压”)、新东北电气(沈阳)高压隔离开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隔离开关”)、沈阳新泰仓储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泰仓储”)和沈阳诚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泰能源”)。公司于2004年从沈阳高开取得隔离开关、新泰仓储和诚泰能源的股权。长城资产于2009年2月24日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下称“辽高院”)起诉沈阳高开要求判令沈阳高开偿还借款35,175万元，2009年5月18日以公司通过关联交易和以明显不合理对价置换股权为理由向辽高院申请追加公司为被申请人，要求判令公司对沈阳高开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公司于2009年7月21日接到辽高院(2009)辽民二初字第12号应诉通知书。2010年12月15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辽民二初字第12号民事判决书，驳回长城资产的诉讼请求，如果长城资产有异议，可以提出事实与理由及相应证据申请再审。2011年2月11日，长城资产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1年6月30日，最高人民法院作出(2011)民二初字第44号民事裁定书，撤销(2009)辽民二初字第12号民事判决，发回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重审。截止2012年12月31日重新审理完毕，并于2012年12月24日作出(2011)辽民二初字第31号民事判决书。法院认为原告长城资产要求公司对沈阳高开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因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不予支持，驳回了长城公司的诉讼请求。判决作出后，长城公司再次提出上诉，公司已经收到长城公司《民事上诉状》副本。

本公司对该案的判断：根据本公司与沈高公司的经济往来和律师法律意见，

本公司不应成为沈高公司诉讼案的被告，亦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该诉讼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本期利润产生影响。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将积极应对法院重审程序，本案如有进展，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见预计负债。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已背书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12,968,040.00元。

(2)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在中国银行阜新分行办理的履约保函金额为7,122,310.00元。

十一、承诺事项

1、报告期内无重大承诺事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对公开披露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新东北电气投资有限公司在A股股权分置改革中作出特别承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个月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或转让，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的原非流通股股份的价格不低于人民币5元/股。

报告期内，新东北电气投资有限公司完全遵守承诺。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79,400.00	100	179,400.00	100%	179,400.00	100%	179,400.00	100%

		%						
组合小计	179,400.00	100%	179,400.00	100%	179,400.00	100%	179,400.00	100%
合计	179,400.00	--	179,400.00	--	179,400.00	--	179,400.00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4至5年	179,400.00	100%	179,400.00	179,400.00	100%	179,400.00
合计	179,400.00	--	179,400.00	179,400.00	--	179,400.00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090,000.00	17.31%	76,090,000.00	100%	76,090,000.00	17.23%	76,090,000.0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363,599,577.11	82.77%	815,497.67	1.06%	365,414,504.90	82.77%	815,497.67	0.22%
组合小计	363,599,577.11	82.77%	815,497.67	1.06%	365,414,504.90	82.77%	815,497.67	0.22%
合计	439,689,577.11	--	76,905,497.67	--	441,504,504.90	--	76,905,497.67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标准为100万元。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为有明显特征表明该款项难以收回。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本溪钢铁（集团）有	76,090,000.00	76,090,000.00	100%	见合并其他应收款

限责任公司				附注说明
合计	76,090,000.00	76,090,000.00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45,017,407.85	12.38%		37,952,323.64	10.39%	
1年以内小计	45,017,407.85	12.38%		37,952,323.64	10.39%	
1至2年	1,896,502.96	0.52%		12,762,826.96	3.49%	
2至3年				16,639,420.00	4.55%	
3至4年	88,455,232.26	24.33%		72,675,812.26	19.89%	
4至5年	105,414,154.35	28.99%	815,497.67	225,384,122.04	61.68%	815,497.67
5年以上	122,816,279.69	54.7%				
合计	363,599,577.11	--	815,497.67	365,414,504.90	--	815,497.67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 本报告期无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沈阳凯毅电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3,273,182.46	1-4年以上	34.86%
东北电气(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3,166,166.77	1-4年以上	28.01%
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6,090,000.00	4年以上	12.09%
东北电气(北京)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3,173,199.80	1-3年	7.62%
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3,506,376.35	4年以上	17.31%
合计	--	439,208,925.38	--	99.89%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沈阳凯毅电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3,273,182.46	34.12%
东北电气(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3,166,166.77	27.9%
东北电气(北京)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3,173,199.80	11.22%
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3,506,376.35	8.94%
沈阳高东加干燥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255.34	0%
合计	--	363,126,180.72	82.1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东北电气(香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6,699,451.63	90,413,551.10		90,413,551.10	100%	100%		66,285,900.53		
沈阳高东加干燥设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837,967.00	837,967.00		837,967.00	70%	70%				
沈阳凯毅电气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100%	100%		100,000.00		
合计	--	157,637,418.63	91,251,518.10		91,251,518.10	--	--	--	66,385,900.53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12,385.44	-13,068.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128.59	59,528.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4,927.79	632,686.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8,125.41	-693,09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5.53	-13,946.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121.11	12,495.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575.58	31,891.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45.53	-19,396.29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债务重组损益	14,885.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225.36	
合计	46,110.46	--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447,480.75	-18,015,241.61	270,574,709.83	271,782,480.71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按国际会计准则	-447,480.75	-18,015,241.61	270,574,709.83	271,782,480.71

(2) 同时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447,480.75	-18,015,241.61	270,574,709.83	271,782,480.71
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447,480.75	-18,015,241.61	270,574,709.83	271,782,480.71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7%	-0.0005	-0.0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9%	-0.0005	-0.0005